

证券代码：831010

证券简称：凯添燃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龚晓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4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任宏亮、唐旭、冯西平因事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 2019 年工作开展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 2019 年工作开展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0 年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
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银行贷款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《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《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《2019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、《2019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前期会计差错调整及相关事项更正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，并参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对 2017、2018 年财务报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。内容详见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63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龚晓科、凯添能源装备有限公司、穆云飞、王中琴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9,47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宁夏大远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董杨、刘覃竞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宁夏大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有合法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文件；
- (二) 宁夏大远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0 年 5 月 8 日